

# 2.27

## MONDAY

### 俄巴底亞書 第15~16節

我——上主審判萬國的日子就到了。以東啊，你將照你所做的得到報應；你付出什麼，一定得回什麼。我的子民在我的聖山喝了苦杯。所有的鄰國要喝更苦的杯；他們要喝得乾乾淨淨，然後消失得無影無蹤。（俄巴底亞書1:15~16）

## 萬國都要接受審判

聖經裡紀載，先知俄巴底亞預告了上主會將處罰臨到以東，原因他殘害自己的兄弟，在敵人攻破城門時袖手旁觀，當外族人進行掠奪時還一起分贓，甚至迫害逃難的人；而這樣的審慎判，不僅僅是針對以東，也將臨到世界上所有的國家。

關於上主的審判，先知告訴我們：「你將照你所做的得到報應；你付出什麼，一定得回什麼。」上主預告以東將在列國中衰弱、人人都藐視它、縱使家園如堡壘般堅固也將被攻破、盟友也將陷害它，正如以東對自己兄弟之國的殘害一般。根據歷史的記載，以東果然在第五世紀時被敵人擊垮，落得被逐出自己國土的下場。

在台灣近代史上，國民黨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曾大量接收日本人留下的財產，並利用威權統治，侵佔應該歸屬於國家的財產，成為「全世界最有錢的政黨」，造成政黨間無法公平競爭，損害民主社會的根基。2016年行政院終於在政黨再輪替後成立「不當黨產委員會」，要求國民黨將當年不當侵佔的財產歸還國家，彷彿應證了當年以東的例子，「過去如何得來，現在也要怎麼還回去」。

# 知性+1



抗議不當黨產，本土團上街頭表態／TCN

## 台灣政府的轉型正義之路——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

「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」於2016年8月31日由行政院成立，職掌事項是政黨財產的調查、返還、追徵、權利回復。凡是於1987年7月15日（臺灣戒嚴時期結束之日）以前所成立、並且依照《動員戡亂時期人民團體法》之規定備案的政黨，及政黨的附隨組織、其受託管理人都必須向委員會申報政黨財產

「不當黨產委員會」的成立，就是要讓過去在政黨威權之下，被強取的財物能歸原主、讓被剝削的人得到平反，實踐正義。

親愛的上主，謝謝祢提醒我若我曾經訛詐人家，或曾經從他人身上得到好處，都必須要歸還。奉主耶穌的名祈求，阿們。